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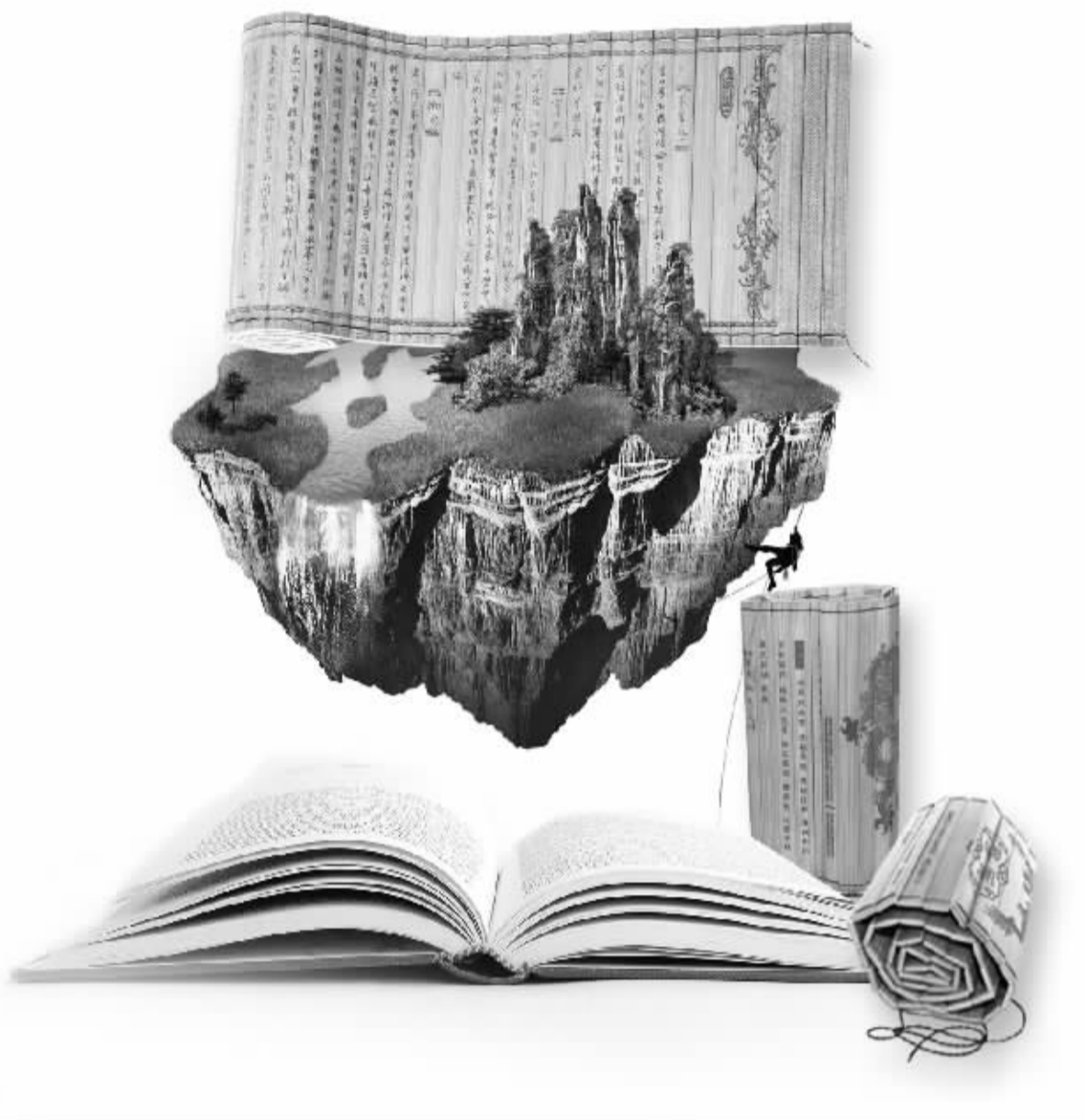
过多的阅读物对于智能未必是正面的能量,我们必须把阅读的庄严性、严肃性重新唤起,作者和出版人要为阅读拦下第一道人文底线

在这个出版门槛很低的时代,图书辨别的工作是一定要做的,孩子的阅读选择权利不能过大



读什么书才是更重要的事

□ 李哲



常言道,多读书总是没错的。事实果真如此吗?在阅读语境发生巨大变化的当下,在畅销书几乎一统天下的今天,也许我们应该重新体味“阅读”这两个字的严肃含义。重新认识阅读,让我们一起来听听名家怎么说?

信息爆炸时代,阅读含义需重新领悟

拦一道人文底线庄严阅读

在滔滔的阅读洪流当中,我们要固守住由出版人和严肃作家所营造的那些小岛,建造小岛上的小木屋,不要让大家在阅读的洪流中迷失

“我们都知道,过度的消瘦和过度的肥胖都会引来疾病,荒草弥漫和车辆堵塞都会让我们寸步难行。同样,信息缺乏和信息爆炸都会让我们极端无知。”作家余秋雨认为,在爆炸的信息当中,读者看似吸收了很多信息,其实,是更多的信息占有了你,使人们失去了判断的可能,失去了思索的可能,失去了自我思维的可能,而这样的结果很可能是无知。

阅读,居然有可能导致无知!不知有多少读者思考过这个悖论。“上一代人面对的是文盲大量存在的时代。我们现在说阅读,情况则完全不同,大家都在读,大家都在看。然而,过多的阅读物对于智能其实未必是正面的能量。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必须把阅读的庄严性、严肃性重新唤起。”余秋雨非常严肃地说道:这是我们这一代的重要任务,尤其是作者和出版人,首先要为我们的阅读拦下第一道人文底线,这一点非常重要。

那么,今天的阅读语境究竟是怎样的?在到处提倡全民阅读的时代,在我们这个崇尚书香的国度,阅读的重要性无需多言。然而,余秋雨认为,在当下,阅读这两个字突然出现了一个怪异的,需要给它重新定位的成分。“什么概念呢?如果我们说阅读,按照美国一位作家所说的是双眼对于有条理的文字的追随和关注的话,那我们在路边看到的天天在玩手机的低头族,他们是不是也在阅读?阅读很多很多的短信,阅读很多小文章,阅读很多小诗……”

余秋雨认为,读者们必须更进一步地来领悟阅读这两个字的严肃含义。如果没有这个含义的话,我们的阅读将会散漫无际。他说,“在滔滔的阅读洪流当中,我们要固守住由出版人和严肃作家所营造的那些小岛,建造小岛上的小木屋,不要让大家在阅读的洪流中迷失”。

对于出版界而言,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下,如果完全不考虑市场,不考虑销售,不仅不现实,而且还会导致这个行业的了无生气,我们要捍卫的人文市场也将走向凄凉。“出版一定要走向市场,但是在走向市场的过程中,我们显然不能仅仅跟随网络,仅仅跟随所谓的潮流,要建立起自己的底线。”余秋雨说,与此同时,作者队伍要紧握住我们的笔,读者要好好选择我们的书,好好地对我们的生命和阅读连在一起。这将关系到个人的成长,关系到民族的命运,关系到人类的尊严。

书籍丰富年代,阅读选择需重新思考

捧一本经典反复咀嚼

蜜蜂采蜜就是采花蕊中最精华的地方,所以读书也要把书里的精华部分读进去。经典是那个时代人类思想的精华,我们读书就是要接受精华

“美国有一位宇航员,即将向太空出发之前,媒体问她,‘如果只能带一样东西,你带什么?’她说,我要带书,我在宇宙中第一件事是要读书。”作家阎崇年说:如果我不得已荒岛生存的话,我也会带书,把《史记》带上。

把枯燥的历史写成畅销书,阎崇年为当代的读者所认识和喜爱。信手拈来、通俗易懂的背后,是他数十年的历史研究在支撑。那么,阎崇年究竟是如何走上问道故纸堆的这条路?

“我中学的老师曾对我说,你一定要读好一本书,就是司马迁的《史记》。他说你要熟读一百遍、两百遍,终身地读,不断地体会。到今天为止,我读了很多的书,也许超过1万卷了,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史记》。”阎崇年回忆说:我们小时候在农村,没有什么书,一旦谁家里有一本,还藏着掖着不让小孩看。《三国演义》不能

看,《红楼梦》不能看,《西游记》不能看,就看教科书,所以那个时候知识面很窄。后来上了中学,图书馆开放了,就可以把书借到宿舍里,白天读晚上读。在读《史记》时,司马迁说的“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给我的印象太深刻了,影响了我的一生。

一本好书足以影响一生,塑造其人格,甚至影响其人生轨迹,阎崇年的故事让人深思。年少时阅读匮乏的经历并没有影响他成长,而正是在这种匮乏之中,一本经典好书得以被反复阅读、咀嚼、内化,这又何尝不是一件幸事呢?

反观当下,阅读之重要性人尽皆知,尤其是为人父母,每一本畅销书、每一份书单榜单都不肯错过,家里的书架空间仿佛永远都不够用。然而,阅读的目的绝对不是求量,汲取营养、深刻思考、完善自我,这样的功效不是每本书都能够达到。认真选择一本经典书籍,穷尽一生去与之伍,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你看蜜蜂采蜜,它就是采花蕊中最精华的地方,所以我们读书人也要把书里的精华部分读进去。经典之所以成为经典,就是大家都接受,出版者接受、作者接受、广大读者接受。甚至不是一代两代人接受,说明经典是那个时代人类思想的精华,我们读书就是要接受精华。”阎崇年说,这还不够,第一是阅读,第二要思悟,第三要明理,第四条是践于行。有人说知行不合一等于是白纸一样,我说不是,还可以败家,还可以祸国殃民。《史记》里的赵国大将赵奢,他的孩子赵括,跟父亲对阵,把他父亲都能赢了,结果他父亲死的时候,却说这个孩子不能重用,因为他纸上谈兵。后来赵王委以他重命,果然全军覆没,自己也身亡了。所以读书如果不能知行合一,不能跟践行结合起来,我想可能损失更大。

选书困难之时,儿童阅读需用心辨别

选有益好书帮助孩子

小孩子阅读不可以百分之百地由着他,他正在成长中,他的审美判断能力与认知能力都是不可靠的,这个权利有相当一部分是应该由成年人把握

信息爆炸时代,如何选择书籍显得尤为重要。给孩子选择书籍,是比为成人选书更复杂更需要精心诚意的事情。

作家周大新说,在向孩子们推荐书的时候,我觉得应该要把握两个标准,第一个就是这本书是否在传达爱,爱是活着人的动力和目的。如果这本书传达爱,孩子读了,对他将来的人生会有帮助。第二个,就是它

是不是在告诉孩子,什么东西是美?这对孩子将来的一生都有好处,大自然哪些东西是美的,社会人文建设中哪些是美的,告诉孩子如何去认识美。我觉得把握好这两个标准,用这两个标准选择书,对孩子的成长会有好处。

一本好书对于童年的精神滋养,常常令许多成年人深为感恩。回忆起自己的童年阅读,周大新说:“我们小时候书非常少,看书非常难。我记得有一本书,没有封面也没有封皮,不知道是一本什么书,读了之后非常吸引我,后来才知道是列夫·托尔斯泰的《复活》。当时我就立下一个决心,将来如果有可能我也写一本这样的书,这是对我影响最大的一本书。”

说起儿童阅读,儿童文学作家曹文轩体会更深。“我非常诚恳地对家长们说,小孩子阅读起来不可以百分之百地由着他,道理非常简单,因为他正在成长过程中,他的审美判断能力与他的认知能力都是不可靠的,所以这个权利有相当一部分是应该由成年人把握的。我经常问外国人,他们的小孩子怎么选书?权利是属于谁?回答是一致的,不属于孩子。所以应该由家长给孩子购买图书,或者是建议孩子读什么书,而不是由他任意选择”。

曹文轩直言,目前中国孩子阅读的选择权利过大。“在目前的中国家庭里,基本是孩子自己选择,家长看到孩子只要是在读书就高兴,这是有误区的。我曾经跟老师讲、跟家长讲,当你看到你的孩子在读书的时候,你不要盲目地高兴,你一定要拿来看一看,看的是不是好书?今天这个时代是什么时代?是一个图书丰富到泛滥的时代,可是这些书都值得我们去读吗?今天这个时代是一个出版门槛很低的时代,只要你想写书,只要你愿意出书,总会有办法。在这种情况下,图书辨别的工作是一定要做的”。

同为儿童文学作家的段立欣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家长一定要有判别能力,你要知道我吃鸡有什么营养可以收获,吃胡萝卜有什么营养可以收获,但是你不能吃‘三无’产品。现在出版门槛真的很低,有些书不动销售量几十万、几百万的童书,拿来一看,语句都不通顺,你给孩子看,他能学到什么?小孩子并没有成熟的辨别能力,要让孩子精神世界变得很丰富,不能任意让孩子读不好的书。”帮助孩子选书不可或缺,为孩子树榜样恐怕更为重要。

段立欣坦率地说:“为什么很多家长让孩子自己选书?因为家长们都不爱看书,家长老拿着手机,他自己都不看书,怎么能知道哪本书好哪本书坏?”其实,只要家长拿起书本,家中的阅读氛围自然就会影响孩子,让他们从小就养成读书的兴趣和习惯,知道书籍是人生的组成部分。



《在母语的屋檐下》——

君子的法度和跳脱

刘琼

宝黛初见,那种“一见则喜”,是意料之外的“击中”。对于我,作家彭程的这本散文随笔集《在母语的屋檐下》则是意料之中的“一见则喜”。“意料之中”,当然源于对彭程的学识以及收录在这本书里的一些文章有所准备。“一见则喜”,显然是被什么东西“轰然”击中。能被什么东西击中?见识,语体,当然还有姿态。

见识最难说,且往后搁。先说语体。对于散文随笔,语体往往最重要。什么是语体?“所谓语体,就是人们在各种社会活动领域,针对不同对象、不同环境,使用语言进行交际时所形成的常用词汇、句式结构、修辞手段等一系列运用语言的特点。”这是规范的书面解释,通俗地说,即人们表情达意的语言方式和语言特点。理论上,具有相同或相近生活习性的人群,语体呈现有高度的共通性或共识度,所以语体被看作作民族共同语或群落共同语的“功能变体”。这个“民族共同语”,是“母语”一词的释义之一。“母语”有两个释义,一指自幼习得的第一语言,它决定着个体的情感表达和思维习惯,具有“元”力量;另一指民族共同语,由语言先天的交际功能而产生的巨大力量,使语言成为族群的情感、思想和文化的载体。《在母语的屋檐下》用的是“民族共同语”这层释义。在今天这样一个信息互通、多元文化激荡的语境下,语言互译的壁垒打破,不同语言之间的深度浸染寻常化,由互联网使用派生出来的网络语言漫漶传播,使用“母语”这个限定词,各色,陌生,令人心中心一惊。以我的理解,彭程此时用“在母语的屋檐下”为书名,恐怕不只是因为书中收录了同名文章,也不只是因为这个词组富有书卷气、读起来有味道,而一定有其实旨、深意。

在“在母语的屋檐下”这个偏正结构里,中心词“屋檐”情义丰沛,本义指房屋前后坡的延伸部分,行人可借路边的屋檐避风挡雨,所以,衍义与庇护有关,情感指向明确。“母语”是“屋檐”的限定词,彭程指称的“母语”,具体而言,是我们老祖宗创造并流传至今的汉民族共同语。任何一种语言的纵横传播都不可能置身世外,都会面临发展和纯洁性的矛盾。进入新世纪以来,面对剧烈变化的外部世界,汉语言使用面临的问题似乎格外严峻,比如全球化、网络化、粗鄙化,等等。语言的问题,表面上是语言的问题,实质上是文学的问题、文化的问题。这是彭程心中的思虑,也是写作的宏旨深意,见识也在此。

既然有这些宏旨深意,为什么还要强调语体?语不惊人死不休,写作者历来如此。散文写作,语体是难处,往往决定成败。散文随笔是非虚构写作的主要类型,唐宋以来,散文的作法基本就是中国文章的作法。但近三十年来,散文的语体建设被严重轻视,大家以“自由”为旗号,过度解构了散文的结构美。这恐怕也是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散文写作日渐衰落的一个重要原因。有法度处有美感。散文写作的高手,会对文字,对结构,对问题,始终敏感,执著甚至迷狂。彭程长年浸染于语言文字工作,对于语言的使用和传播思虑既久,《在母语的屋檐下》既是其散文写作的一次实践,也是其理念主张的一次垂范。

生活形态、情感方式、文艺呈现、山河岁月,角角落落,揽一切可揽之物入法眼,这是高手彭程的自由。充分开放深受母语或民族文化规约的心灵底盘,最大程度地去感受万物万象的信息,这些被主体感受过、思想过的万物万象,镌刻下深刻的文化印记,肌理、内涵和光泽凝结在表意精确、抒情节制、音韵优雅的象声文字里。从这些文字表达,我们看到了赤子的浓情、智者的思辨、诗人的率性以及士人的放达,每一种都熠熠生辉,有序地层层叠在一起,合力托举出一个情义深厚、见识超拔的文化主体。

文似看山最忌平,没有卓然见识、独运匠心,是很难获得特殊的阅读体验。这本《在母语的屋檐下》收集的三十三篇文章,除了几篇记游文章略近似外,每篇文章都会产生迥然不同的阅读体验,语言自身的丰富性不断地被刷新,如果没有一定的心理准备,只是抱着临时消遣的目的,仿佛无意间闯进深潭大院,一定会震惊,甚至羞惭。反过来,从文本写作的角度,这种层层叠叠、崎岖不平,每一次叙述都创造临时感和悬崖感。如同是写现代人的亲情,《招手》用生动有趣的细节和白描式的线性叙事,写出嫣然一笑的深情;而《对坐》则是后现代的表述,时空打碎,现实、梦境和过去跳进跳出,情感的河道滥觞而至。至于彭程本人则是静水深流、自在在心,写作的丰富和变化已成习惯。静水深流,但清澈可见,是君子般的“拂面春风”“与有荣焉”。的确,写作有自己的假定阅读对象,叙述语气与对象的身份有关,“拂面春风”由彭程的写作姿态散发出来,他把写作者假定为朋友同道,因此心胸豁亮,情感和思想的沟通有层次、有温度。

彭程是谦谦君子,为文虽跳脱,跳脱和活泼也是建立在真情实感和真知灼见的基础上。彭程的高明和独特是,人、事、物、情、理风月际会于一体,象由心出,意由象生,境由意凝,在疏淡淡淡、看似风平浪静的叙述中,由山下路边寻常人物事一路策马到高原。这是运筹帷幄、法度在胸的写法,这种不群,也是久违了。

从“五四”白话文运动以来,散文写作的每一次大发展,哪怕是阶段性的发展,都跟语体变革有关。而散文的语体自觉恰恰是近年来所欠缺。在这样一个写作和阅读的背景下,我对彭程和《在母语的屋檐下》格外存有敬意。

《周末》执行主编 姜范
责任编辑 李丹 敖蓉
美术编辑 高妍